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2-029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除李美云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美云认为：1.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对天马合同权益的真实性以及未产生收益的原因存在疑虑；2.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对三家单位欠款的真实性质没有充分披露；3. 公司《2021 年内部控制自评报告》显示仍有未解决的遗留问题，且影响未消除。因此，对以上三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也不能确保公司是否还存在其他重大遗漏事项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018,248.41	122,019,620.63	-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22,103.92	18,384,714.32	-19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182,981.14	16,696,855.35	-21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28,508.43	-44,797,544.39	8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9	0.0122	-197.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9	0.0122	-19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0%	4.71%	-16.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88,097,890.88	1,324,614,924.54	-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0,485,991.46	168,408,095.38	-10.6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919.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70.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912.91	
合计	1,260,877.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变动		
长期待摊费用	3,518,081.82	6,230,345.96	-2,712,264.14	-43.53%	子公司拇指游玩游戏版权金到期摊销。
营业收入	70,018,248.41	122,019,620.63	-52,001,372.22	-42.62%	子公司拇指游玩及虹软协创业务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	56,199,715.09	81,269,178.04	-25,069,462.95	-30.85%	子公司拇指游玩及虹软协创业务收入下降，对应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	11,811,462.29	4,122,261.69	7,689,200.60	186.53%	本期新增跨境电商业务，平台费用增加较多。
财务费用	1,039,437.69	121,647.83	917,789.86	754.46%	子公司虹软协创跨境电商业务第三方支付手续费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6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3%	172,719,999	0	质押	172,719,999
					冻结	172,719,999
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4%	159,165,254	159,165,254	质押	159,165,254
					冻结	159,165,254
梁逍	境内自然人	8.60%	129,872,200	129,872,200	冻结	129,872,2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0%	81,600,000	81,600,000		
新余市君创铭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46,023,685	46,023,685		
新余市咸城信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46,023,685	46,023,685	质押	46,019,000
岳阳市财政局	国有法人	1.87%	28,214,322	0		
天津大拇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25,992,619	13,996,31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23,970,000	23,970,000		
靳伦全	境内自然人	0.88%	13,260,000	13,26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2,719,999	人民币普通股	172,719,999
岳阳市财政局	28,214,322	人民币普通股	28,214,322
赖淦锋	12,030,581	人民币普通股	12,030,581
天津大拇指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1,996,308	人民币普通股	11,996,308
邵毅珊	5,643,021	人民币普通股	5,643,021
陈玥华	5,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10,000
林岩	4,933,660	人民币普通股	4,933,660
周伟文	4,798,670	人民币普通股	4,798,670
范晓泰	4,3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3,500
李丽璇	4,2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中，第1、3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前十大无限售流通股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中的第1、3股东和前10名股东第2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与前10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2年1月22日披露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发的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浙01执394号之二，裁定如下：(1)、解除对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129,872,200 股ST天润限售流通股（证券代码：002113)的查封。(2)、将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129,872,200股ST天润限售流通股(证券代码：002113)过户至梁逍名下，以抵偿本案 119,696,000元债务，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2、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披露近日收到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恒润互兴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 129,872,200 股已被司法强制划转至梁逍账户，导致被动减持。上述股份司法划转已于2022年1月20日执行完毕，恒润互兴所持本公司股份由 289,037,4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13%)被动减少到 159,165,2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4%)。本次恒润互兴所持本公司的股票 129,872,200 股份发生权益变动后仍为限售流通股，虽已到解除限售日期，但因涉及债权转让的情况暂未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日期待定，待相关事项妥善解决之后给予解除限售。本次被动强制划转过户后公司控股股东由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赖淦锋。详见2022年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划转暨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3、2022年3月1日公司披露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及诉讼进展公告，许为杰案于2021年12月23日-12月28日期间通过法院强制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51.4万元，形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新增一笔资金占用51.4万元。同时，法院要求岳阳市岳阳楼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应付本公司的塑化厂区拆迁补偿款1,675万元直接支付给法院，导致控股股东新增资金占用1,726.40万元。

4、2022年3月17日公司补充披露青岛国信违规担保，系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疏忽遗漏了一笔违规担保事项，此笔违规担保涉及本金金额70,000,000元，法院判决公司承担广州华怡置业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因青岛国信违规担保事项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收到深交所关注函并于2022年3月26日进行了披露。详见2022年3月17日和2022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违规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和《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5、公司于2019年5月6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湘证调查字0856号、湘证调查字0857号)，因公司及赖淦锋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及赖淦锋先生进行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2021年12月6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117号)，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一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完毕。中国证监会依法拟对公司及相关人员作出行政处罚及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第三款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拟决定：(1)、对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的罚款；(2)、对赖淦锋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的罚款；(3)、对麦少军、江峰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4)、对戴浪涛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罚款；(5)、对赖钦祥、何海颖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5万元罚款。

中国证监会拟决定：对赖淦锋采取终身市场禁入措施，自证监会会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原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麦少军作为时任董事长，江峰作为时任总经理、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知悉并隐瞒相关担保事项，未督促公司按规定披露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重大诉讼等事项，构成未勤勉尽责，情节严重，根据2005年《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115号)第三条第一项、第四条、第五条规定，中国证监会拟决定：对麦少军、江峰分别采取5年市场禁入措施。自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原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目前，该事项正处于听证、陈述和申辩阶段。公司本次收到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不触及《上市规则》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429,017.82	190,130,360.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8,260,928.08	148,312,934.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1,866,091.17	84,364,981.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3,681,374.68	68,489,02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84,478.47	5,920,570.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58,437.06	2,772,296.30
流动资产合计	470,580,327.28	499,990,172.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87,276.64	13,169,10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6,770.17	4,956,770.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835,047.95	57,398,064.0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14,307.94	5,406,422.24
无形资产	295,956,091.63	302,458,496.23
开发支出		
商誉	369,711,949.74	369,711,949.74
长期待摊费用	3,518,081.82	6,230,34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92,884.85	19,348,449.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945,152.86	45,945,152.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517,563.60	824,624,751.81
资产总计	1,288,097,890.88	1,324,614,924.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39,666.24	2,9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34,745,364.81	38,150,239.37
预收款项	3,283,618.15	736,642.99
合同负债	2,909,657.72	7,114,646.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18,077.81	6,971,623.96
应交税费	11,023,631.96	14,673,758.46
其他应付款	41,373,736.70	49,292,70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61,123.31	2,161,123.3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224.60	643,424.11
其他流动负债	116,058.65	105,223.81
流动负债合计	162,393,036.64	180,668,264.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55,471.29	4,882,140.93
长期应付款	23,438,122.81	23,438,122.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43,246,442.81	943,246,442.81
递延收益	120,128.40	120,12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8,520.82	58,803.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1,118,686.13	971,745,638.79
负债合计	1,133,511,722.77	1,152,413,903.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10,547,023.00	1,510,547,0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6,350,584.25	1,336,350,584.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19,229.83	-1,319,229.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127,713.34	55,127,713.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0,220,099.30	-2,732,297,99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485,991.46	168,408,095.38
少数股东权益	4,100,176.65	3,792,926.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86,168.11	172,201,021.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8,097,890.88	1,324,614,924.54

法定代表人：江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瑛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018,248.41	122,019,620.63
其中：营业收入	70,018,248.41	122,019,620.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9,487,922.92	105,224,392.25
其中：营业成本	56,199,715.09	81,269,178.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070.67	386,343.11
销售费用	11,811,462.29	4,122,261.69
管理费用	11,862,095.78	12,606,568.22
研发费用	8,607,282.74	6,718,393.36
财务费用	1,039,437.69	121,647.83
其中：利息费用	27,565.50	519,142.01
利息收入	286,153.29	189,958.29
加：其他收益	1,435,888.44	1,949,425.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1,824.71	-775,51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1,824.71	-837,579.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540.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4,116.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79,151.30	20,783,256.92
加：营业外收入	36,801.04	79.46
减：营业外支出	89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43,249.61	20,783,336.38
减：所得税费用	-1,328,396.22	2,501,039.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14,853.39	18,282,296.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14,853.39	18,282,296.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22,103.92	18,384,714.32
2.少数股东损益	307,250.53	-102,417.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14,853.39	18,282,29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22,103.92	18,384,714.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250.53	-102,417.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19	0.01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19	0.01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江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瑛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135,343.34	135,543,388.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5,785.29	9,950,45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71,128.63	145,493,84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20,529.98	169,039,90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35,642.10	9,122,77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9,074.17	3,703,25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84,390.81	8,425,45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99,637.06	190,291,38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8,508.43	-44,797,54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14,11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2,814,11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43,128.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87,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7,500.00	43,128.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7,500.00	2,770,987.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48.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41,348.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333.76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326.35	519,142.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2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920.11	4,519,142.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920.11	28,922,206.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680.41	-11,481.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3,608.95	-13,115,83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109,671.00	117,758,993.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406,062.05	104,643,160.88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江峰

2022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2-026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1年度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商誉形成情况

(1)2017年5月24日，公司与虹软协创原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95号文《关于核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曾飞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结合的方式购买虹软协创100%股权。2017年11月15日，虹软协创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且为控股型并购，公司在合并口径报表中形成并购商誉为539,049,615.18元。

(2)2017年5月24日，公司与拇指游玩原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95号文《关于核准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向曾飞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结合的方式购买拇指游玩100%股权。2017年11月16日，拇指游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天润数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并购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且为控股型并购，公司在合并口径报表中形成并购商誉为889,198,729.70元。

(3)2021年3月，本公司与广州浩然千里实业有限公司、陈科签订了《股权收购协议书》，本公司收购了广州浩然千里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邀邀林51%股权。本公司聘请了广州安城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与规划测绘有限公司对广州邀邀林的股东全部权益于2021年1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2021年3月10日出具了粤安城评报字(2021)11ZCPG(G)013号的资产评估报告，广州邀邀林采用收益法评估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2,406.83万元。各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广州邀邀林5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6,320万元。

支付方式为现金。本公司已于4月20日付清全部股权转让款，广州邀邀林51%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在合并口径报表中形成并购商誉为6,072.11万元。

(二)商誉所在资产组信息

(1)拇指游玩公司的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和商誉。合并口径下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为538,178,292.09元，其中：固定资产56,594,259.96元、长期待摊费用6,230,345.96元、其他非流动资产45,945,152.86元、商誉429,408,533.31元。

(2)虹软协创公司的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合并口径下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为242,452,483.02元，其中：固定资产178,259.40元，无形资产17,193,622.09元、商誉225,080,601.53元。

(3)邀邀林公司的资产组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资产等各类可辨认资产，以及商誉、与资产组不可分割的负债，以及其他资产(或负债)的资产组价值为130,035,376.01元，其中：流动资产41,986,923.00元，其他非流动资产510,754.45元，负债31,523,262.22元、商誉119,060,960.78元(商誉还原为100%股权)。

(三)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测试方法、计算过程及金额

(1)商誉减值测试方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按以下步骤处(1)商誉减值测试方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按以下步骤处理：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委托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形成商誉的被投资单位拇指游玩公司和虹软协创公司进行了价值评估，并分别出具了沪众评报字〔2022〕第0809号、沪众评报字〔2022〕第0811号《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深圳市拇指游玩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北京虹软协创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同时，本公司委托广州安城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与规划测绘有限公司对形成商誉的广州邀邀林进行了价值评估，并出具了粤安城评报字(2022)11ZCPG(G)033号《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广州市邀邀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及商誉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202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折现法进行评估测算，拇指游玩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35,783.25万元、虹软协创公司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7,730.00万元、广州邀邀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13,256.68万元。

(3)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项目	拇指游玩	虹软协创	广州邀邀林	说明
营业收入预测期增长率	15.00%	24.00%	23.18%	
稳定期增长率	0	0	0	
毛利率	28.00%	23.00%	18.86%	参考历史毛利率
税前折现率	15.66%	14.38%	14.55%	按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BT 计算得出
无风险利率	4.15%	4.15%	3.33%	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债到期收益率曲线)基准日收益率
系统风险系数	1.0395	0.8414	7.03%	
市场风险溢价	6.94%	6.94%	4%	
预测期	5年	5年	5	

(4)商誉减值的测算：

项目	拇指游玩	虹软协创	广州邀邀林
商誉账面价值①	429,408,533.31	225,080,601.53	60,721,090.01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②			58,339,870.77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③=①+②	429,408,533.31	225,080,601.53	119,060,960.78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④	108,769,758.78	17,371,881.49	10,974,415.23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⑤=③+④	538,178,292.09	242,452,483.02	130,035,376.01
可收回金额⑥	357,832,500.00	77,300,000.00	132,566,800.00
商誉减值准备⑦	180,345,792.09	165,152,483.02	

二、本次减值测试结论

通过以上测试，本公司得出以下结论：2017年5月24日，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虹软协创和拇指游玩100%股权，虹软协创商誉资产组本次需计提减值准备165,152,483.02元，拇指游玩商誉资产组本次需计提减值准备180,345,792.09元。广州邀邀林资产组本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额度为345,498,275.11元，计入公司2021年度损益，在不考虑递延所得税的情况下，导致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345,498,275.11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上述意见，我们同意《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2-028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和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违规担保涉及的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天润 "或"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披露了关于解除部分诉讼及违规担保的公告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部分诉讼及违规担保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刊载了相关进展公告：2020年9月24日、11月7日、12月9日、2021年1月9日、2月9日、3月9日、4月15日、4月30日、5月29日、6月29日、7月29日、8月30日、9月30日、10月30日、12月1日、2021年12月31、2022年1月29日、3月1日、3月30日发布的《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和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2020-074、2020-089、2021-001、2021-012、2021-018、2021-021、2021-035、2021-041、2021-050、2021-058、2021-067、2021-070、2021-077、2021-088、2021-094、2022-004、2022-012、2022-019)。截止2022年3月30日，经诉讼判决后公司应承担的违规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为73,786.60万元。

截止目前，经诉讼判决后公司应承担的违规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为72,111.60万元。公司目前所有违规担保涉及的诉讼情况如下表：

序号	被担保方	借款方	担保合同签署时间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余额(万元)	诉讼进展情况			
						判决/受理法院	判决/受理时间	诉讼判决应承担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万元)	进展情况
1	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梁逍	2017.12.13	50,000	35,346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06.26	17,673	已判决，部分执行
2	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许为杰	2018.01.13	5,000	2,778.60	深圳国际仲裁院	2019.08.16	2,778.60	已仲裁，部分执行
3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08.20	30,000	11,104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公证处	2018.10.25	11,104	已公证，部分执行
4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28	60,000	49,860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0.10.23	24,930	已判决，未执行
5	广州市南华深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恒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2018.10.29	5,500	5,500	上海金融法院	2020.08.06	2,750	已判决，未执行
6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余和华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10.20	10,000	6,087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05.15	1,826	已判决，未执行
7	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黄少雄	2018.03.19	16,000	15,100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07.06	7,550	已仲裁，部分执行
8	广州华怡置业有限公司	青岛国信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1.11	7,000	7,000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11.9	3,500	已判决，未执行
	合计			183,500	132,775.60			72,111.60	

二、违规担保的解决措施和具体方案

公司已聘请了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其中梁逍案现由北京市天同(深圳)律师事务所负责)通过诉讼方式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消除违规担保对公司的影响，现采取的措施如下：

1、就公司与梁逍、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恒润互兴公司)、广东恒润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赖淦锋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一审判决公司对债权人不能偿还的尚欠本金和利息等承担50%的责任。公司在收到(2019)最高法民终1804号民事判决后，于2020年7月向最高人民法院(下称最高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原审存在基本事实认定不清、法律适用严重错误为由，请求撤销(2019)最高法民终1804号民事判决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下称浙江高院)(2018)浙民初35号民事判决，依法改判案涉《借款合同》无效；依法改判天润数娱不承担合同无效后的民事责任。但遗憾的是，最高院并未采纳公司再审申请相关意见，作出(2020)最高法民申4144号民事裁定，驳回了公司提出的再审申请。

公司认为，公司与最高院对相关证据的认定存在分歧，没有达成统一的意见。公司后续拟通过检察监督程序撤销原审判决，并对最高院再审裁定中的错误认定进行纠正，从而免除原审错误判令公司承担的赔偿责任。对此，公司目前已委托代理律师进行检察监督程序的相关准备工作。

(2020)最高法民申4144号裁定作出后，浙江高院将本案指定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杭州中院)执行。执行过程中，因被执行人无现金履行能力，杭州中院将恒润互兴公司持有的129,872,200股公司限售流通股进行拍卖，在第一、二次拍卖中，股票均因无人报名而流拍。申请执行人梁逍向杭州中院申请以第二次拍卖的保留价人民币119,696,000元接受抵债。杭州中院据此作出(2021)浙01执394号之二执行裁定，解除对恒润互兴公司持有的上述股票的查封，并将上述股票过户至梁逍名下以抵偿本案119,696,000元债务。

2、许为杰案于2021年12月23日-12月28日期间通过法院强制划扣公司银行账户资金51.4万元，许为杰案担保余额对应减少51.4万元，诉讼判决应承担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减少51.4万元；岳阳市岳阳楼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应付公司的拆迁款1675万元因许为杰违规担保案已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强制划转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账户，许为杰案担保余额对应减少1675万元，诉讼判决应承担担保余额的本金部分减少 1675万元，公司将继续积极沟通，争取免除担保责任。

3、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30,000万元)案已提起不予执行公证文书之诉，公司已于2021年11月22日收到广州中院一审判决，判决确认公司与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差额补足协议》【 合同编号：中江国际[2016 信托247]第(3)号】对原告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不发生效力。不予执行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公证处2018年9月29日出具的(2018)赣洪东证内字第24594号《公证书》中有关天润数娱责任部分。

4、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60,000万元)案一审判决公司对债权人不能偿还的尚欠本金和利息等承担50%的责任，公司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已判决驳回上诉。

5、恒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案正在积极沟通，一、二审判决公司对债权人不能偿还的尚欠本金和利息等承担50%的责任，案件执行中，争取免除担保责任。

6、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案一审判决公司对债权人不能偿还的尚欠本金和利息等承担30%的责任，深国投已将债权转让给新余和华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案公司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已裁决。

7、黄少雄案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公司对债权人不能偿还的尚欠本金和利息等承担50%的责任，公司向深圳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撤销仲裁裁决之诉，案件已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黄少雄已提起强制执行，公司将积极沟通，争取免除担保责任。

8、青岛国信案二审已判决，法院根据双方过错程度，酌定公司对华怡置业不能清偿债务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

三、其他诉讼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转来的蔡远远民事起诉状等材料，经公司自查，公司对此笔民间借贷的相关协议不知情，也没有收到蔡远远向公司账户汇此笔款项，据蔡远远提供的借款明细表(本金、违约金、利息等合计13,684.62万元)，公司已向律师咨询，律师意见如下：上述有公司盖章和时任法定代表人麦少军签名的《借款合同》，以及仅有公司盖章的《借条》、《收据》均未指向蔡远远，不能表明公司向蔡远远借款、收款、还款的真实意思表示，亦没有获得公司的事后追认，依法应当认定《借款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法律效力。案件已进入法院审理阶段，《借款合同》是否被认定为无效具有不确定性，最终以法院生效判决认定为准。公司已聘请专业律师积极应诉，维持公司的合法权益。

公司与2022年3月3日披露收到《民事裁决书的公告》情况如下：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查明，原告蔡远远确认出借给两被告的款项来源于杭州招财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财猫公司)，蔡远远并非系争借款的实际出借人。现招财猫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已被杭州市公安局江干区分局立案侦查。本院认为，本案借款实际出借人是招财猫公司，招财猫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已被刑事调查。涉案借款来源实质可能是赃款，应由刑事诉讼追赃处理，招财猫公司、蔡远远对案涉款项均不享有合法的民事权利。若在招财猫公司涉嫌犯罪的刑事程序中，案涉借款未被认定为赃款或未经追赃程序处理，可再行向被告主张民事权利。

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之规定，裁定如下：驳回原告蔡远远的起诉。原告蔡远远预交的案件受理费 726,031.08 元，予以退回；财产保全费 5,000元，由原告蔡远远负担。

四、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资金占用的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10月，子公司上海点点乐购买了上海长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长典教育私募基金1,500万元，上海点点乐已对该款项进行核销处理。本公司2021年收回了上海点点乐的控制权，合并其财务报表，导致本期新增资金占用1,500万元。

2、由于广州体育学院起诉恒润华创、美莱医院和本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的影响，美莱医院从2020年7月开始，未按时缴纳我公司租金。经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后，恒润华创应付广州体育学院的租金及管理费等由美莱医院垫付，美莱医院相应扣减应付本公司租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美莱医院的租赁费1,883.10万元被支付给广州体育学院。

3、许为杰与本公司、广东恒润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其关联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1年12月23日至12月28日，法院强制划扣本公司银行账户资金51.40万元，同时，法院要求岳阳市岳阳楼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应付本公司的塑化厂区拆迁补偿款1,675万元直接支付给法院，导致控股股东新增资金占用1,726.40万元。

五、其他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严格按照公司《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执行，防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再度发生，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管理层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关于《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的学习培训，强化控股股东及相关方责任和守法合规意识，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管理层将以此违规为戒，高度重视内控管理和信披工作，成立专门机构对公司各项审批流程及审批权限进行梳理，加强在印章使用方面，严格执行"双人保管、先审后用、用必登记"的用章规范。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天润 公告编号：2022-031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天润")因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9.8.1规定的如下情形已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风险警示：

(一)、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

(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目前上述情形仍未解除，本报告期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否定意见，公司存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股票的种类、简称、股票代码、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以及日涨跌幅限制

(一）股票种类仍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股票简称仍为"ST天润"；

(三）股票代码仍为"002113"；

(四）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4月29日；

(五）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 5%；

(六）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不停牌。

二、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湖南容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会计师注意到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并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重大缺陷如下：

1、公司本期新增一笔为控股股东的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事项，该笔担保于2018年发生，担保本金为7,000万元，法院判决天润数娱对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天润数娱于2022年3月公开披露该笔担保事项。

2、公司于2021年4月完成收购广州市邀邀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和广州天马国际时装批发中心第八层 55 套房地产的62.66%收益权，交易价格分别为6,320万元和7,150万元。天润数娱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被湖南证监局出具了警示函。

3、公司子公司广州市邀邀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支付广东绿康源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1,430万元、广州翘楚商贸有限公司1,000万元和广州乘风破浪实业有限公司500万元，合计2,930万元。上述三家单位与天润数娱没有经营业务往来，付款原因不合理。

上述出具的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8.1条规定的深交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2年4月29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天润"，证券代码仍为002113，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